

附件 2

中共潜山市纪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9.10		12.00		12.00	17.10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潜山市纪委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9.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5.9 万元，下降 47.0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7.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原因主要是单位无出国考察、办案任务。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508 号）、《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

管理办法》（财行〔2015〕509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5万元，下降67.5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5万元，下降100%，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7.1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90万元，下降5%，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纪委工作调研督察及外县单位办案协助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潜山县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207号）等相关规定。

